

豆瓣人气作家 刘争争
最动人心的毕业故事

陶潜 和 樱子

●●●

初心若不动摇，结局必将美好

每一个曾怀有梦想的人，
都能在这里找到自己……



LIU ZHENG ZHENG
WORKS

刘
争
争
作
品

CHONG

中国出版集团 现代出版社

陶潜和樱子

刘争争
作品

图书在版编目 (CIP) 数据

陶潜和樱子 / 刘争争著. —北京: 现代出版社, 2016.3
ISBN 978-7-5143-4160-7

I. ①陶… II. ①刘… III. ①长篇小说 - 中国 - 当代
IV. ①I247.5

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(2015) 第 253406 号

陶潜和樱子

作 者 刘争争
责任编辑 赵海燕
出版发行 现代出版社
通信地址 北京市安定门外安华里 504 号
邮政编码 100011
电 话 010-64267325 64245264 (传真)
网 址 www.1980xd.com
电子邮箱 xiandai@vip.sina.com
印 刷 三河市南阳印刷有限公司
开 本 890mm × 1240mm 1/32
印 张 9.5
版 次 2016 年 4 月第 1 版 2016 年 4 月第 1 次印刷
书 号 ISBN 978-7-5143-4160-7
定 价 37.00 元

版权所有, 翻印必究; 未经许可, 不得转载

/ #

不，他俩不是一对儿。

这也不是一部关于陶渊明的野史小说。

他们是我的两个朋友。

陶潜先生是位奇男子，樱子小姐是个小明星。

2 #

陶潜有个万年不上的 QQ，上面有一句万年不变的签名：世界太小，我太大。

我讲不出这样的大话，我说，天地玄黄，宇宙洪荒，我们永远那么渺小，永远那么容易被遗忘。于是我写下这些文字，未来某一天你俩读到时，定能被搅动心肠。

2014年7月，24岁的陶潜从澳门回到北京，九死一生，带着一笔飞来横财和一个电影般传奇的故事。

同年年底，24岁的樱子签下了一家大卫视定制偶像剧的女二号，真正进入了自己演艺事业的上升期。

于是我决定动笔，写下他俩的故事。

在我的朋友里，数他俩最传奇、最有得写。

樱子是根正苗红的北京姑娘，打小儿生长在南城一带，俐齿伶牙，貌美如花。

樱子满嘴京片子不饶人，横穿四九城里夹风带电，什么场面都见识过，遇着谁都不吝。多高档的餐厅，她都能气定神闲地坐那儿扮优雅；同样能在路边摊跟你撸烤串拼啤酒。她纤细的腕子套着上万的玉镯子，也经常去动批淘几十块钱的衣服裙子鞋。

现在的她是个不成气候的小演员，你或许曾在某部影视剧里见过她，但你一定不知道那就是我所说的樱子。

5[#]

樱子并非北影中戏科班出身，和我、陶潜一样毕业于北×大中文系。

大学时，她是个四处乱窜的野模，拍淘宝、拍平面，站礼仪、站车展。

毕业后，她开始往演艺圈里挤，可能是觉得演员比模特的职业寿命要长吧。

樱子怕老，她是个特别缺乏安全感的姑娘。

反正那段日子，她逢戏就上：电视剧里的女四、女五，院线片里一两句台词的特约。唯一演过女一的，就是那种打色情擦边球的网剧微电影。

我问过樱子，要是以后当不了大明星怎么办？

她想了想，反问我：“怎么会当不了？”

我哑口无言。是呀，怎么会当不了？一个把成名视作与生老病死一样顺理成章的人，可能全世界都得给她让路吧。

6[#]

陶潜和我认识快十年了，既是我的高中同学，也是我的大学同学。

因他的真实姓名念起来很像“陶潜”，于是我冒昧用了陶渊明的别名在这个故事里称呼他。

7[#]

如果你有幸和陶潜 K 过歌，你就知道，他经常会点上一首《大悲咒》。

然后闭着眼睛，不看歌词，一字不差地唱下来。

那首歌足足有半小时长啊。

然后他会放下麦，默默地给我们普及：

“这不是《大悲咒》，这是《十一面观音神咒》。”

8[#]

陶潜博览群书，在我见过的同龄人中，数他的阅读量最大。

他博学而古怪，很有那么点儿恃才傲物的味道。

如果你仍想象不出，可以参考《生活大爆炸》里的 Sheldon，陶潜跟他一样，是个清瘦高挑、聪明绝顶的怪咖。

9[#]

毕业后我刚开始做编剧时——其实就是不署名的枪手，那会儿陶潜刚好闲在家中啃老，我便拉他一起来做。

本来没指望他能答应，结果他还就真答应了。

带我的老编剧给了我们三集分场大纲，说先写三集看看水平。考虑到我们是两个人，老编剧只给了两天时间。

结果陶潜才写了半集就因为无法忍受庸俗的婆媳战争套路拍案而起，他打电话给老编剧，问人家他能改改剧情吗？

老编剧说这不是废话嘛，当然不能了。

陶潜就不再说废话，直接把电话给挂了。

然后他对我说：“我不干了。”

我吓坏了：“大哥，别啊！”

陶潜不理我，默默收拾起东西。

我见他来真的，瞬间慌了：“你不写了我怎么办？就两天，你这不是坑我吗？”

陶潜收拾好东西，临走前回头对我说：“原谅我这一生不羁放纵爱自由。”

其实我跟樱子一直觉得，陶潜定有写作方面的惊世才华，无奈他不肯动笔。

他自己的解释是：书读多了，对写作也就愈发敬畏，知道有些人如乔伊斯，那是天造大才，这辈子无论如何努力也写不过人家，遂不想写了。

樱子问：“乔伊斯是谁？是做手机那个吗？”

后来，我熬了一天一夜，总算按时交了稿。

我找陶潜兴师问罪：

“说了是写电视剧，你就该想到是庸俗的套路，写不了你当初别答应啊！”

陶潜说：“还是有不庸俗的电视剧的。”

我说：“那是凤毛麟角，而且你我这种刚入行的级别，根本接触不到那样的好戏，大家不都是这么慢慢爬梯子的嘛。”

樱子帮腔：“我还想上来就演大导演的女一呢，可人家谁认识我啊？还不得先从卖萌、扮骚、露大腿演起？！”

陶潜沉默几秒，认真地说：“不，任何时候，我们都不应该向庸俗低头。”

任何时候，我们都不应该向庸俗低头——我到现在都还记得陶潜说这句话时的神情，像极了那个做手机的乔布斯。

11[#]

高考过后，我和陶潜如愿考进了北×大中文系。

2008年，夏天，中文系报到第一眼，所有姑娘清汤寡面，牛仔裤、帆布鞋。

只有樱子，短裙、丝袜，本来就一米七的个子，还穿着高跟鞋，气场压得男辅导员都低着头不敢直视她的脸。

我说：“妖孽啊，大胸细腿，盘儿亮条儿顺，真是妖孽啊。”

陶潜说：“呵呵。”

那时候的樱子，眼神像刀子，在中文系的男生女生身上一扫而过，好像对谁都瞧不上眼。

12[#]

这样的姑娘，理所当然会被学校里其他女生排斥与讨厌。樱子对我说，习惯了，从小到大女人缘都很烂。

只有同宿舍的小白跟樱子好。

小白说：“樱子好美啊！”

小白是樱子在北×大里唯一的同性朋友，就像以前念高中的时候，我也几乎是陶潜唯一的同性朋友——其实即便算上异性，我可能也是陶潜唯一的朋友。

是的，此人太不合群。

13[#]

西方文学大课间隙，我和陶潜出来抽烟，教课的唐教授也出来抽，我们相隔十米，互视一眼。

我问陶潜：“咱们要不要过去跟老师打个招呼啊？”

陶潜说：“要去你自己去。”

樱子也出来了，看看我们，看看唐教授，然后走到我面前。

“同学，我没烟了，给一根儿行吗？”

一根儿点儿八中南海，我们就这么认识了。

唐教授隔着老远朝樱子喊：“嘿！姑娘，你怎么不找我要烟？”

14[#]

樱子说我天生具有能让人产生信任感的能力，从她第一次管我要烟起，她就这么觉得。

所以她什么都爱对我说。

读初三那年，15岁，学校高中部一个混混看上了樱子；而那时的樱子，像那个年纪所有的小姑娘一样，对这种长得又帅、打架又厉害、又会抽烟、又有摩托车的混混毫无抵抗力，于是很快就开始了早恋。

后来，在混混刚柔并济也就是吹牛逼加甜言蜜语的攻势下，樱子顺利地被她领进了学校附近的一家快捷酒店。

那时樱子都还没身份证呢，也不知混混怎么开的房。

“那年头大家都没钱嘛，你知道的，快捷酒店就快捷酒店吧。”

樱子抽口烟，皱起了眉。

“但最让人忧伤的是，那是我的第一次，丫就他妈开了个钟点房！”

樱子皱眉的样子很好看，她自拍时也很爱用这个表情。

樱子说：“所以，我的第一次不算初夜，只是一个逃学的下午，四个小时，80块钱。”

“就是疼，别的不记得了。”

樱子喝多了。

可是没有血，为什么没血呢？混混当时也这么问过来着，她只能摇摇头，说不知道。

混混说：“是不是你小时候练过体操劈过叉？或者骑自行车摔过？”

樱子说：“我跟你真的是第一次。”

16[#]

混混很浑，在当时北京南城几所中学里名气很大，打架心狠手辣，背过好几个处分，可就是顽强地没有被学校开除。

樱子说：“也许他爸跟校长认识，我猜的。”

樱子放下酒瓶，眼神儿已经有些迷离了。

我说：“别喝了，再喝我就吐了。”

樱子教育我：“喝大酒，吐之前只是热身，吐之后才算真正开始，这是规矩。”

我问：“谁定的这规矩啊？”

樱子呵呵一笑：“这个世界。”

我确定她喝高了。

17[#]

我吐过回来，樱子又在我面前摆上了一瓶啤酒，绿得晶莹剔透。

她接着给我讲。

混混夺走她的第一次后没多久，在台球厅里跟几个外校学生打了场架。

起因简单得蛮不讲理又令人发笑——一个外校学生挥杆的时候杵到了混混

的屁股，被野外露出爆菊的屈辱令混混愤怒地破口大骂。

外校学生有七八个，混混这边就仨人，可混混飞扬跋扈惯了，要是在自己的地界儿低头向外校学生认了屁，那以后还怎么混？

打吧？叮了咣当，噼里啪啦，你给我一个电炮，我还你一个飞脚。

混混是打架高手，愈战愈勇，那一刻的他一定把自己当成了长坂坡上的赵子龙，七进七出，好不威风。全然忘记了赵子龙之所以能从百万曹军中杀脱出来，那是因为曹孟德没让手下放冷箭。

外校学生放了冷箭，一个心更狠手更黑的年轻人，默默地从兜里摸出了管制刀具。

后来，混混就被捅死了。

18[#]

我听后表示难以置信：“真死了？”

“真死了，当时这事儿都上报纸了，我们学校都跟着出名了。”

“那后来呢？”

“都这样了还要什么后来啊？”

“我是问你的后来呢？”

“我后来就考上大学了，认识了你这个傻逼，还有陶潜那个大傻逼。”

“你身上有处女诅咒。”

我也喝多了，信口开河、胡说八道。

樱子问我什么叫处女诅咒。

“有一种女人，命理主邪杀，不一般，哪个男人夺了她的处女之身，必遭横祸惨死。”

“真的假的？”

“真的，不信你去问陶潜。”

19

陶潜读书之多，令系里的唐教授也不得不另眼瞧他。

唐教授是北大中文系的博士，早年曾留在北大里教书，后来因为不堪忍受同僚间的明争暗斗而毅然来到北×大，变成了我校中文系的一朵奇葩。

西方文学大考前夕，樱子和小白打扮漂亮，碎花裙、坡跟鞋，露出一样修长纤细的双腿，脸上再略施粉黛，清纯中带点女人味儿又不落风尘。俩人美哒哒地去中文系办公室找唐教授，撒娇卖萌、软磨硬泡地求唐教授给画范围。

唐教授默默地从抽屉里取出一本《金刚经》，扔到樱子和小白面前。

“先抄一遍。”

于是从下午到傍晚，樱子和小白从“如是我闻”抄到“信受奉行”，5000多字，两个平常只敲键盘不动笔的姑娘，凭借着顽强惊人的毅力和对画范围的殷切期盼，忍受着手腕的酸涩胀痛，愣是赶在天黑之前抄完了。

樱子双手颤抖地捧着稿纸，强颜欢笑地放在了唐教授的面前。

唐教授：“抄完了？”

两个姑娘面带笑容，使劲儿点头。

“学到点儿什么没？”

小白慌忙说：“受益匪浅，受益匪浅。”

樱子说：“唐老师，我们抄也抄了，这次的考试范围什么的，您就给我们画画呗。”

唐教授说：“不给！我要你们俩玩的。”

樱子和小白完完全全地被惊呆了。

唐教授开心地问：“怎么样？是不是现在心里特不爽？”

小白眼泪都在眼眶里打转了，她大声说：“是！”

唐教授说：“活该！谁让你们那么容易上当！”

20[#]

樱子对我和陶潜吐槽这事儿的时候，我乐得前仰后合。

陶潜问樱子：“《金刚经》说了什么？”

樱子气得说：“我他妈哪知道！教人怎么刀枪不入的？”

陶潜：“最后的偈子你还记得吗？”

后来，那次大考，我各种给樱子和小白传纸条，她俩总算是没挂科。而陶潜，轻轻松松就拿了全系第一，成绩高得让一向瞧不上我们的唐教授也注意起他来。

21[#]

樱子，今天的你大概都忘了这事儿了吧？你还翻过《金刚经》吗？我知道肯定没有。你宁愿翻翻《瑞丽》《昕薇》，对吧？

一切有为法，如梦幻泡影，如露亦如电，应作如是观。

陶潜说，嗨，讲的其实就一句话，一切都是浮云。

只有他明白唐教授的用意，中文系的这两朵奇葩，互相之间总是很懂。

22[#]

唐教授时常羞辱我们，但即便如此，他依旧是中文系里最受欢迎的教授。

人类真是贱啊。

西方文学大课讲到维克多雨果，唐教授说：“雨果在法兰西火了整整一个世纪！他是那个时代法国文坛最耀眼的超级巨星。”

一直低着头玩手机的樱子抬了下头。

唐教授：“雨果的一生画了一个完美的圆，该经历的跌宕起伏、该品尝的苦辣酸甜，一样不缺、一样不落，最后还赢了生前身后名。”

樱子听得两眼发亮，唐教授却话锋一转：“瞧瞧人家波澜壮阔的一生，再看看你们吧，简直一群乌合之众。”